

南京腾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腾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气动工具厂区建设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决定注销上述募投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南京腾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599号）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810.00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2.4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07,069,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65,719,180.71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41,349,819.29元。募集资金已经划至公司指定账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2年5月31日对上述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22]226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

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南京腾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及子公司安徽腾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腾亚”）、南京至道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至道机械”）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于 2022 年 6 月 9 日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宁开发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子公司安徽腾亚连同保荐机构东吴证券于 2022 年 6 月 22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子公司至道机械连同保荐机构东吴证券于 2022 年 6 月 22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协议各方均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上述监管协议约定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

（二）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开立及存续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用途	账户状态
南京腾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万达支行	125905074410918	气动工具厂区建设项目	本次注销
南京至道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万达支行	125911917910718	气动工具厂区建设项目	存续
南京腾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东麒路支行	4301000129100127782	高品质五金件、气动工具耗材及配件制造基地项目	已注销
安徽腾亚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东麒路支行	4301000129100128835	高品质五金件、气动工具耗材及配件制造基地项目	已注销
南京腾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百家湖支行	3201210031010000183946	研发中心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存续

三、本次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气动工具厂区建设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至道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至道机械”）。2022 年 6 月 22 日，公司召开的第一届董事

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南京至道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8,000.00 万元向至道机械进行增资以实施“气动工具厂区建设项目”。公司及子公司至道机械连同保荐机构东吴证券已与银行签署了新的监管协议，并将募集资金由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划拨至至道机械募集资金专户。

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基本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注销前账户余额 (元)	用途
南京腾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万达支行	125905074410918	24,082.74	气动工具厂区建设项目

为了加强银行账户统一集中管理，减少管理成本，公司已于近日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注销手续，并将余额转入至道机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继续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鉴于上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已经注销，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保荐机构东吴证券为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也相应终止。

四、备查文件

1、撤销单位银行结算账户申请书。

特此公告。

南京腾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12 日